

#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 16 批)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X3NM202506120019	群众投诉反映：“1. 乌海市人民医院在 6 月 7 日晚西南角污水处理站泄漏产生大量刺鼻白色烟雾，疑似有害气体氯气。2. 乌海市人民医院在 2024 年医疗污水没有经过无害化处理，将几十万吨的医疗污水排入市政管网。”	乌海市海勃湾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1. 关于“乌海市人民医院在 6 月 7 日晚西南角污水处理站泄漏产生大量刺鼻白色烟雾，疑似有害气体氯气”该问题属实。</p> <p>经查，2025 年 6 月 7 日 21 时 11 分左右，乌海市人民医院院内西南角污水处理站出现白色异味烟雾，21 时 21 分，海勃湾区消防大队、应急管理局、生态环境局、交通运输局及相关技术人员先后到达现场开展处置，查明起烟原因为消毒粉受潮阴燃所致。经内蒙古环境监测站乌海分站监测，白色烟雾中含有氯气。经海勃湾区消防大队应急处置，于 6 月 8 日 0 时 30 分现场处置完毕。内蒙古环境监测站乌海分站在现场设置 8 个采样点位，于 22 时 50 分至 1 时 20 分先后进行 5 轮监测，截至 0 时 20 分所有点位氯气浓度值降为 0，区域环境恢复正常。</p> <p>2. 关于“乌海市人民医院在 2024 年医疗污水没有经过无害化处理，将几十万吨的医疗污水排入市政管网”。问题部分属实。</p> <p>其中举报人所称“2024 年几十万吨医疗污水没有经过无害化处理”不属实，“排入市政管网”属实。医院污水处理过程中的三台曝气机中一台出现故障（两用一备）。乌海市人民医院 4 月 10 日对故障设备进行简易应急处置，同时购置污水处理设备，6 月 21 日设备到货安装，7 月 7 日试运行，7 月 13 日正式运行。改造维修期间，医疗污水产生、排放全流程通过医院统一的污水处理系统，经沉淀、投药、搅拌、菌群微生物处理，经过第三方监测合格后排入市政管网。同时，经调取 2024 年 2 月 10 日—6 月 30 日污水水质检测报告，显示各项水质指标均符合国家《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要求。污水处理站升级改造完成后，市生态环境局海勃湾区分局委托内蒙古富源新纪检测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检测，根据其出具的检测报告，污水排放各项指标均符合国家标准要求。经调阅 2024 年 7 月—2025 年 6 月市人民医院的 1 次年度、3 次季度和 10 次月度污水检测报告，各项指标均符合国家标准。</p>	部分属实	区域环境恢复正常，不对周边居民造成影响。市人民医院处理后污水各项指标均符合国家标准要求。	<p>1. 督促市人民医院等医疗机构加强对污水处理工作的管理，开展常态化污水水质检测，确保各项指标符合国家标准要求。</p> <p>2. 进一步优化污水处理设施与材料库房的布局，加强消毒粉等化学品管理，健全完善台账登记与核查机制，确保物资流向可追溯、存储安全有保障。</p> <p>3. 开展专项强化培训，切实提升全员安全责任意识 and 应急处置能力，从源头上杜绝同类事件再次发生。</p>	已办结	乌海市人民医院对分管副院长和总务科科长分别进行谈话提醒和批评教育，对总务科相关工作人员予以诫勉谈话并扣除当月绩效，依据合同约定对物业公司作出罚款并提出立即整改的要求。